

弘歷環球證券有限公司新股認購聲明

1. 弘歷證券新股認購方式

1.1 弘歷證券新股認購支持現金認購和孖展認購。

1.2 現金認購指客戶僅使用可提資金進行新股認購。

1.3 孖展認購指客戶使用孖展進行新股認購。

2. 弘歷證券新股認購截止日及扣款日

2.1 弘歷證券新股現金認購截止時間為交易所截止日前一日下午 4:00 點，扣數日在交易所截止日早上 10:00 點。

2.2 孖展認購截止時間為交易所截止日前兩個交易日的下午 4:00 點。

2.3 所有認購申請，均僅可在截止認購時間前操作修改和撤銷。

3. 認購手續費及孖展利息

3.1 認購手續費為 50.00HKD/筆，無論是否中籤，均需繳納。如遇新股擱置上市或延期上市，孖展手續費及銀行利息將不予返還。

3.2 孖展認購的孖展利息由孖展金額 * 計息時長 * 日利率計算而得。

3.2.1 當前弘歷證券採取動態的孖展利率方案，利率將根據市場情況進行動態變化，準確的孖展利息將根據您提交或修改成功時的利率進行計算。為了避免利率變動，請您盡快提交。

3.2.2 公布中籤之後，借入的資金將歸還銀行，如中籤金額大於可用現金，剩下的部分將使用到弘歷證券的孖展，若因此導致帳戶風險狀態處於“危險”，弘歷證券將保留砍倉權利，請注意風險。

3.3 使用弘歷證券孖展的利息隨孖展帳戶月結，利率同孖展帳戶的孖展利率，隨借隨還，最終扣費請以結單為準。

4. 中籤結果公布及退款

4.1 中籤結果公布以當日日結單為準，若中籤且新股上市安排正常，則公布中籤結果日當天，會看到股票持倉。

4.2 如果現金認購，若部分中簽，則未獲中簽部分的本金將於公布中簽結果當天退回至認購帳戶中，若有特殊情況，則以交易所公布的退款日期為準。

4.3 如果孖展認購，若中簽金額低於客戶使用的自有資金金額，超出部分將於公布中簽結果當天退回至認購帳戶中。

5. 孖展認購風險提示

5.1 若認購期間帳戶風險狀態處於"危險"狀態，弘歷證券將保留砍倉權利，請注意風險。

5.2 孖展認購杠杆率高，在上市日當天會增加帳戶風險，中簽用戶需要保障帳戶內有足夠的自有資金，否則上市日當天，若帳戶發生追繳保證金，弘歷證券有權在一定情況下賣掉客戶的部分股票。

5.3 因帳戶發生追繳保證金，弘歷證券賣出股票以保障帳戶安全而造成的投資損失，責任由客戶自己承擔。

6. 聲明

客戶同意並：

保證及承諾該申購乃在同一次證券發行中為客戶利益而做出之唯一申購，且於該次證券發行，客戶不可同時進行其他申購；

授權弘歷證券向交易所陳述，聲明及保證客戶不會亦不擬作出其他申購，並且不會亦不擬為客戶的利益而做出其他申購；

確認弘歷證券乃依據以上之保證，承諾及授權而進行申購；

確認弘歷證券沒有任何責任把列明新發行證券之條款及條件之上市檔（「招股書」）交予客戶。對於客戶有關之申購，客戶確認已從其他地方取得招股書，並已細閱及明白其中之條款及條件，而客戶之申購亦不會違反該等條款及條件。客戶確認除非在適用之證券條例下其乃合乎資格，否則客戶不會認購新發行之證券；及陳述，聲明及保證並非有關新發行證券的證券發行者之關聯人士（按監管規則下之定義）。